

合法但不建议买卖[看]

先说结果：在中国境内持有数字货币、买卖数字货币目前不违法，但是在中国境内不允许从事数字货币相关的资讯、买卖分别等效力，所以各大买卖所纷纷出海。这也算是监管层面的拙劣之处，即掌握风险，又不拒绝创新。

在币圈说到买卖，我们就要说一说OTC，在币圈，基本上分为币币买卖和OTC交易（也叫场外交易）两种。

币币交易是以后交易所的主要交易方式，其中坚定币USDT的交易对最多，而OTC交易主要是便利未持币的新投资者，用法币买数字货币。

OTC这种场外交易，金融行业里指经过少量聚集的像投资银行等证券运营机构的证券柜台和次要电讯装备买卖证券而形成的市场。

但是，次要的监掌握度目前很清楚，也就是说目前我国是抑止数字货币交易的，但团体买卖数字资产的这种“特定虚拟商品”并不违法，国际公民持有数字资产，也并不违法！

其实，我们换个角度去了解也很冗杂，我们目前币圈所谓的数字货币，即BTC、ETH等等，以及各种山寨币，自己都知道它不是货币，过去不是，往常不是，以后也不是。

假定从经济学角度去区分，一些主流代币只能归结为一种商品，大约收藏品。就好比美国，他们就将BTC归为大宗商品。当然它们是有价的，相当于跟某些知名的收藏品一个实质。

数字货币太笼统了，我们就依照比特币来说吧，由于往常支付宝曾经有数字群众币了，这是合法的。往年买卖比特币，银行，监管部门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可以买卖的。但是从去年底，由于挖矿真的太耗电了，中国去年挖矿就用了全世界挖矿用电量的三分之一，太糜费资源了，就把挖矿局部吊销了，然后就是银行下发短信正告一切炒币的人，在炒币就解冻账户，严酷的可以被拘留啥的。所以从往年末尾炒币在中国就偃旗息鼓了，银行监测到就会解冻账户的。不过暂时官方还没说炒币是违法的。

我们国度自己发行的数字货币是合法的，但是像是一些国度发行的往常可以还不可以一般运用，但是我们我家发行的在我国其实是能够运用的，只不过往常并没有普

遍的运用。在2022年的时分，我们国度发行数字货币，并且在一些特地地域能够运用数字货币，过年的时分，某些中央也发放数字货币，让人们去运用。数字货币的使用需求扫码支付，所以假定无数字货币的话，就像我们使用领取宝付款码一样，直接支付给商家就能够。

数字货币

数字货币以后必将成为中国主流的付款手段，大约说我们国度正在增强数字支付。当我们一切人都使用数字货币的时分，大约支付宝微信等一些列带有支付功用的东西都会成为支付的非必需品，当然了往常我们的支付只是具有于几个试点中止，所以没有必要去过于看中，但是置信我们国度最终会将数字货币提高。

数字货币和支付系统

其实冗杂的来说现在我们所用的支付宝，或许说微信付款，只是一种支付手段，并非是我们自己所看到的货币系统，并且这样的系统是公家的，冗杂惹起很多效果，当我们有了数字货币之后，我们财富的平安功用够取得保证，这就是我们国度在鼎力推行数字货币时所思索的，并且数字货币在现有水平上能够看进去能够防止洗钱。

在我们现在的认知中，数字货币就是我们所看到的群众币的电子版，不论怎样说我们现在是需求依据国家或许科技展开水平，中止肯定的革新的，数字货币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终究假设资产都在公家企业之下，那么国家关于金融风险的掌控会少很多，这才是数字货币真正的价值，并且在我们国家自己发行的数字货币是合法的，能够和现在的付款码一样停止支付。

不合法。数字货币ICO在中国属于合法行为，央行在2017年9月，下发关于防范代币发行融资风险的公告，正式定性ICO是未经赞同合法融资行为，任何组织和团体不得参与。之后于2018年4月23日公布左右数字货币ICO平台曾经局部参与中国市场，因此目前ICO在中国是不合法的。

数字货币交易所在中国被抑止，在公布ICO是合法融资行为后，央行同时把为虚拟货币提供交易、兑换、定价、音讯中介等效力也列为制止项，这意味着数字货币交易所在中国目前也是不合法的。包括比特币中国、OKcion、火币等交易平台在2018年都公布中止群众币充值业务，继续封锁交易平台，截至2018年4月一切数字货币交易所完整参与中国市场。

拓展资料：

1、参与到其中的大约有三种人：第一种，是真正的投资人，真懂区块链、真懂投资。他们真置信这个“xx币”面前的区块链项目是能处置真实效果的，这个团队最终是能做得十分好，赚到大钱的。对他们来说，他们投的是项目，只是以前投美元、投大众币，现在投比特币，投以太币。第二种，是投机者，这些投机者把“xx币”当作股票，把ICO当成IPO，投资当成打新股。反正只需有人用更高的价钱接盘，就能赚到钱。这个区块链项目未来是死是活跟我相关，赚一把就走。玩的是击鼓传花的游戏并确信最后的受益者不是自己。第三种，是跟风者，他们什么都不懂。只是被这个热潮裹挟或许受了某些人的迷惘跟风进来的，在超高利息的诱惑下去体验一种自己都觉得不真实的快乐。投资人、投机者，跟风者的扎堆，接收了受骗者大举进军ICO，像亚欧币这种项目短时间募集40亿，而项目完整空中楼阁。

2、由于交易中ICO使用数字货币，融数字货币，所用到的双边都是数字资产，所以目前一直处于监管的真空之中。由于ICO的交易者必需使用比特币或者以太币，这又进一步推高了比特币的价钱。比特币又多了一个使用场景，这进一步增强了数字货币的愿景，形成正向鼓舞，招致数字货币鸡犬升天，各种暴富神话充溢坊间，ICO投资快速过热，乱象丛生。这也直接招致监管出手，然后ICO在中国就偃旗息鼓了，可区块链和数字货币的高潮还在继续，鱼龙混杂，其中有的公司能够未来有千亿市值，有的能够抱着捞一把就走的骗子，这个市场还需时间。

买卖虚拟货币是合法的，虚拟货币在国际是合法具有的。但假设使用虚拟货币从事合法的活动那就是违法的，未经国家相关主管部门赞同合法运营证券、期货、平安业务的，或者非法从事资金支付结算业务的为非法运营罪。非法运营罪是指，遵守国家规则，有下列非法运营行为之一，搅扰市场次第，情节严酷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违法所得一倍上述五倍以下罚金；情节特地严酷的，处五年上述有期徒刑，并处违法所得一倍上述五倍以下罚金或者没收财富：

（一）未经允许运营法律、行政法规规则的专营、专卖物品或者其他限制买卖的物品的；

（二）买卖进出口允许证、进出口原产地证明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则的经营容许证或者同意文件的；

（三）未经国家相关主管部门同意非法运营证券、期货、平安业务的，或者非法从事资金支付结算业务的；

（四）其他严酷搅扰市场次第的非法运营行为。

法律依据

《中华大众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二十五条【非法经营罪】遵守国家规则，有下列非法经营行为之一，干扰市场次第，情节严重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违法所得一倍上述五倍以下罚金;情节特地严重的，处五年上述有期徒刑，并处违法所得一倍上述五倍以下罚金或者没收财富：(一)未经容许经营法律、行政法规规则的专营、专卖物品或者其他限制买卖的物品的;(二)买卖进出口容许证、进出口原产地证明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则的经营答应证或者同意文件的;(三)未经国家相关主管部门批准非法经营证券、期货、平安业务的，或者非法从事资金支付结算业务的;(四)其他严重干扰市场次第的非法经营行为。

那得看你说的哪个

央行答应的数字货币DCEP，这是没任何效果的，央行搞的有啥好怀疑的

CDC中国物联网数字货币，或者其他的什么物联网数字货币，这是传销诈骗组织，国家严峻打击的，这些传销都喜欢打着央行的旗帜给人洗脑

还有就是云数贸五行币，云尊币，百川币，恒星币，亚洲币，MBI等等的传销币，也是传销诈骗，至少有上百种

我国发行的数字货币是合法的，但一些国家发行的数字货币能够无法一般使用。但是，我们家发行的数字货币在我国实际上是可用的，但现在还没有取得普遍的使用。我国将发行数字货币，数字货币可以在一些特别范围使用。在新年时期，一些中央还将发行数字货币供人们使用。使用数字货币需求扫描码支付，因此如果无数字货币，就像我们使用支付宝支付码一样，您可以直接向商户支付。

拓展资料：

1、数字货币被称为DC，是英语“数字货币”(Digital currency)的缩写，是电子货币方式的替代货币。数字金币和加密货币都是数字货币。数字货币是一种不受监管的数字货币，一般由开拓者发行和管理，由特定虚拟社区的成员接受和使用。欧洲银行管理局(European Banking Authority)将虚拟货币定义为：一种价值的数字表示方式，不由中央银行或当局发行，也不与法定货币挂钩，但由于其被大众接受，因此可以用作支付手腕，也可以以电子方式停止转移、存储或交易。

2、数字货币可以看作是一种基于节点网络和数字加密算法的虚拟货币。数字货币的中心特征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由于一些封锁的算法，数字货币没有发行人，因此没有任何人或机构可以控制其发行；由于算法处置计划的数量是肯定的，所以数字货币没有发行人。总量是活动的，从基本上消弭了虚拟货币过度发行招致通货收缩的可能性；由于交易进程需求网络中每个节点的批准，因此数字货币的交易进程

足够安全。

3、比特币的出现对现有货币体系提出了庞大应战。固然它在狭义上属于虚拟货币，但它与网络企业发行的虚拟货币有实质区别，因此被称为数字货币。从发行人、适用范围、发行数量、存储方式、凝滞方式、信誉担保、交易利息、交易安全等方面对数字货币与电子货币、虚拟货币停止了比拟。